

证券代码：603555

证券简称：ST 贵人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及致歉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市场传闻情况

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李志华先生于2024年2月22日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。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、李志华先生立案。

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，“记者以中小投资者身份致电ST贵人，公司投资者关系部工作人员表示，立案本身对公司经营没有什么特别的影响，这只是一个立案告知书，基本上是对前期相关事件的一个处理结果。”

二、澄清及致歉声明

公司今日发表的“立案本身对公司经营没有什么特别的影响，这只是一个立案告知书，基本上是对前期相关事件的一个处理结果”等言论，缺乏事实依据。上市公司被立案调查相关情况，应当以执法机关调查结果为准，公司不应擅自发表缺乏事实依据的不当言论，误导投资者。

公司在答复投资者提问时，未能遵守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相关规定，未能客观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状况，发表了引人误解的言论。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误导和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。

公司将以此为鉴，认真吸取教训，将进一步加强对相关人员关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培训与宣贯工作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避免此类事项再次发生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/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

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4日